

曾文正公全集

十二冊

新式  
標點  
經史百家雜鈔卷四

傳誌(二)

歐陽修資政殿學士文正范公神道碑銘

皇祐四年五月甲子，資政殿學士尚書戶部侍郎汝南文正公，薨於徐州。以其年十有二月壬申，葬於河南尹樊里之萬安山下。公諱仲淹，字希文。五代之際，世家蘇州，事吳越。太宗皇帝時，吳越獻其地，公之皇考從錢俶朝京師。後爲武甯軍掌書記以卒。公生二歲而孤，母夫人貧無依，再適長山朱氏。既長，知其世家，感泣去之南都，入學舍，掃一室，晝夜講誦。其起居飲食，人所不堪，而公自刻益苦。居五年，大通六經之旨，爲文章論說，必本於仁義。祥符八年，舉進士，禮部選第一，遂中乙科，爲廣德軍司理參軍。始歸迎其母以養。及公既貴，天子贈公曾祖蘇州糧科判官諱夢齡爲太保，祖祕書監諱贊時爲太傅，考諱墉爲太師，妣謝氏爲吳國夫人。以上先世及孤寒科第，公少有大節，於富貴貧賤，毀譽歡戚，不一動其心，而慨然有志於天下。常自誦曰：「士當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也。」其事上遇人，一以自信，不擇利害爲趨舍。其所有爲，必盡其方。曰：「爲之自我者當如是，其成與否，有不在我者，雖聖賢不能必，吾豈苟哉！」以上行己大節。天聖中，晏丞相薦公文學，以大理寺丞爲祕閣校理，以言事忤章獻太后旨，通判河中府。久之，上記其忠，召拜右司諫。當太后臨朝聽政時，以至日大會前殿，上將率百官爲壽，有司已具，公上疏言：「天子無北面，且開後世弱人主以彊母后之漸，其事遂已。又上書請還政天子，不報。及太后崩，言事者希旨，多求太后時事，欲深治之。公獨以謂太后受託先帝，保佑聖躬，始終十年，未見過失，宜掩其小故，以全大德。初，太后有遺命，立楊太妃，代爲太后。公諫曰：『太后母號也，自古無代立者。』由是罷其册命。是歲，大旱蝗，奉使安撫東南，使還會

郭皇后廢，率諫官御史伏闕爭，不能得，貶知睦州。又徙蘇州。歲餘，即拜禮部員外郎。天章閣待制。召還，益論時政，闕失有大臣權倖，多忌惡之。以上諫章獻太后楊太妃郭皇后事。居數月，以公知開封府。開封素號難治，公治有聲，事日益簡。暇則益以古今治亂安危爲上開說。又爲百官圖以獻。曰：「任人各以其材，而百職修，堯舜之治，不過此也。」因指其遷進遲速次序，曰：「如此而可以爲公，可以爲私，亦不可以不察。」由是呂丞相怒，至交論上前。公來對辯語切，坐落職知饒州。明年，呂公亦罷，公徙潤州。又徙越州。以上與李公不和而貶而趙元昊反河西。上復召相呂公，乃以公爲陝西經略安撫副使，遷龍圖閣直學士。是時新失大將，延州危，公自請守鄜扞延賊，乃知延州。元昊遣人遺書以求和，公以謂無事請和難信，且書有僭號，不可以聞。乃自爲書，告以逆順成敗之說，甚辯。坐擅復書，奪一官。知耀州。未逾月，徙知慶州。既而四路置帥，以公爲環慶路經略安撫招討使，兵馬都部署，累遷諫議大夫，樞密直學士。公爲將，務持重，不急近功小利。於延州築青澗城，墾營田，復承平永平廢寨，熟羌歸業者數萬戶。於慶州城大順，以據要害。又城細腰胡蘆，於是明珠滅臧等大族，皆去。賊爲中國用，自邊制久墮，至兵與將常不相識，公始分延州兵爲六將，訓練齊整，諸路皆用以爲法。公之所在，賊不敢犯。人或疑公見敵應變爲如何，至其城大順也，一旦引兵出，諸將不知所向。軍至柔遠，始號令告其地處，使往築城。至於版築之用，大小畢具，而軍中初不知賊以騎三萬來爭，公戒諸將戰而賊走，追勿過河。已而賊果走，追者不渡，而河外果有伏。賊失計，乃引去。於是諸將皆服公爲不可及。公待將吏，必使畏法而愛己，所得賜賚，皆以上意分賜諸將，使自爲謝。諸蕃質子，縱其出入，無一人逃者。蕃酋來見，召之臥內，屏人撤衛，與語不疑。公居三歲，士勇邊實，恩信大洽。乃決策謀取橫山，復靈武，而元昊數遣使稱臣請和。上亦召公歸矣。初，西人籍爲鄉兵者十數萬，既而黥以爲軍，惟公所部，但刺其手。公去兵罷，獨得復爲民。其於兩路，既得熟羌爲用，使以守邊。因徙屯兵，就食內地，而紆西人饋餽之勞。其所設施，去而人德之，與守其法不敢變者，至今尤多。以上經略西夏。自公坐呂公貶，羣士大夫各持二公曲直。呂公患之，凡直公者，皆指爲黨，或坐竄逐。及呂公復相，公亦

再起被用，於是二公驩然相約，勦力平賊，天下之士皆以此多二公。然朋黨之論遂起而不能止。上既賢公可大用，故卒置彙議而用之。以上與李公復合。慶歷三年春，召爲樞密副使，五讓不許，乃就道。既至數月，以爲參知政事，每進見，必以太平責之。公歎曰：「上之用我者至矣！然事有先後，而革弊於久安，非朝夕可也。」既而上再賜手詔，趣使條天下事，又開天章閣，召見賜坐，授以紙筆，使疏於前。公惶恐避席，始退而條列時所宜先者十數事，上之其詔天下與學取士，先德行，不專文辭，革磨勘例，遷以別能否，減任子之數，而除濫官，用農桑考課，守宰等事，方施行，而磨勘任子之法，僥倖之人皆不便，因相與騰口，而嫉公者，亦幸外有言，喜爲之佐佑。會邊奏有警，公即請行。以上參知政事，乃以公爲河東陝西宣撫使，至則上書願復守邊，卽拜資政殿學士，知邠州，兼陝西四路安撫使。其知政事，纔一歲而罷。有司悉奏罷公前所施行而復其故，言者遂以危事中之，賴上察其忠，不聽。是時夏人已稱臣，公因以疾請鄧州，守鄧三歲，求知杭州，又徙青州。公益病，又求知潁州，肩舁至徐，遂不起。享年六十有四。再以上出帥陝并守四州，方公之病，上賜藥存問，既薨，輟朝一日，以其遺表無所請，使就問其家所欲，贈以兵部尚書，所以哀卹之甚厚。公爲人外和內剛，樂善汎愛，喪其母時尙貧，終身非賓客，食不重肉，臨財好施，意豁如也。及退而視其私，妻子僅給衣食。其爲政，所至民多立祠畫像，其行已臨事，自山林處士里閭田野之人，外至夷狄，莫不知其名字，而樂道其事者甚衆。及其世次官爵，誌於墓，譜於家，藏於有司者，皆不論著，著其係天下國家之大者，亦公之志也。以上總述其盛德善政。

銘曰：

范於吳越，世實陪臣。俶納山川，及其士民。范始來北，中間幾息。公奮自躬，與時偕逢。事有罪功，言有違從。豈公必能，天子用公。其艱其勞，一其初終。夏童跳邊，乘吏怠安。帝命公往，問彼驕頑。有不聽順，鋤其穴根。公居三年，怯勇墮完。兒憐獸擾，卒俾來臣。夏人在廷，其事方議。帝趣公來，以就予治。公拜稽首，茲惟難哉。初匪其難，在其終之。羣言營營，卒壞于成。匪惡其成，惟公是傾。不傾不危，天子之明。存有顯榮，歿有贈諡。藏其子孫，寵及後世。惟百有位，可勸無

怠。

歐陽修胡先生墓表

先生諱瑗，字翼之，姓胡氏；其上世爲陵州人，後爲泰州如皋人。先生爲人師，言行而身化之，使誠明者達，昏愚者勵，而頑傲者革。故其爲法嚴而信，爲道久而尊。師道廢久矣，自景祐明道以來，學者有師，惟先生暨泰山孫明復、石守道三人。而先生之徒最盛。其在湖州之學，弟子去來常數百人，各以其經轉相傳授。其教學之法最備，行之數年，東南之士莫不以仁義禮樂爲學。慶曆四年，天子開天章閣，與大臣講天下事，始慨然詔州縣皆立學。於是建太學於京師，而有司請下湖州，取先生之法以爲太學法。至今著爲令。後十餘年，先生始來居太學，學者自遠而至，太學不能容，取旁官署以爲學舍。禮部貢舉，歲所得士，先生弟子十常居四五。其高第者知名當時，或取甲科，居顯仕。其餘散在四方，隨其人質愚，皆循循雅飭。其言談舉止，遇之不問，可知爲先生弟子。其學者相與稱先生，不問可知爲胡公也。先生初以白衣見天子論樂，拜祕書省校書郎，辟丹州軍事推官，改密州觀察推官。丁父憂去職，服除，爲保寧軍節度推官，遂居湖學，召爲諸王宮教授，以疾免。已而以太子中舍致仕，遷殿中丞於家。皇祐中，驛召至京師議樂，復以爲大理評事，兼太常寺主簿，又以疾辭。歲餘，爲光祿寺丞，國子監直講，遷居太學。遷大理寺丞，賜緋衣銀魚。嘉祐元年，遷太子中允，充天章閣侍講，仍居太學。已而病不能朝，天子數遣使者存問，又以太常博士致仕。東歸之日，太學之諸生與朝廷賢士大夫，送之東門，執弟子禮。路人嗟歎以爲榮。以四年六月六日卒於杭州，享年六十有七。以明年十月五日葬於烏程何山之原。其世次官邑與其行事，莆陽蔡君謨具誌於幽堂。嗚呼！先生之德在乎人，不待表而見於後世，然非此無以慰學者之思，乃揭於其墓之原。

歐陽修河南府司錄張君墓表

故大理寺丞河南府司錄張君諱汝士字堯夫開封襄邑人也。明道二年八月壬寅以疾卒于官享年三十有七。卒之七日葬洛陽北邙山下。其友人河南尹師魯誌其墓而廬陵歐陽修爲之銘。以其葬之速也不能刻石乃得金谷古甌命太原王顧以丹爲隸書納於壙中。嘉祐二年某月某日其子吉甫山甫改葬君於伊闕之教忠鄉積慶里。君之始葬北邙也吉甫纔數歲而山甫始生。余及送者相與臨穴視窆且封哭而去。今年春余主試天下貢士而山甫以進士試禮部乃來告以將改葬其先君因出銘以云。蓋君之卒距今二十有五年矣。初天聖明道之間錢文僖公守河南公王家子特以文學仕至貴顯所至多招集文士而河南吏屬適皆當時賢材知名士故其幕府號爲天下之盛君其一人也。文僖公善待士未嘗責以吏職而河南又多名山水竹林茂樹奇花怪石其平臺清池上下荒墟草莽之間余得日從賢人長者賦詩飲酒以爲樂而君爲人靜默修潔常坐府治事省文書尤盡心於獄訟初以辟爲其府推官既罷又辟司錄河南人多賴之而守尹屢薦其材君亦工書喜爲詩閒則從余游其語言簡而有意味飲酒終日不亂雖醉未嘗頽墮與之居者莫不服其德。故師魯誌之曰「飭身臨事余嘗愧堯夫堯夫不余愧也。」始君之葬皆以其地不善又葬速其禮不備君夫人崔氏有賢行能教其子而二子孝謹克自樹立卒能改葬君如吉卜君其可謂有後矣。自君卒後文僖公得罪貶死漢東吏屬亦各引去今師魯死且十餘年王顧者死亦六七年其送君而臨穴者及與君同府而遊者十蓋八九死矣其幸而在者不老則病且衰如余是也。嗚呼盛衰生死之際未始不如是豈足道哉。惟爲善者能有後而託於文字者可以無窮。故於其改葬也書以遺其子俾碣于墓且以寫余之思焉。吉甫今爲大理寺丞知緱氏縣山甫始以進士賜出身云。

### 歐陽修徂徠石先生墓銘誌

徂徠先生姓石氏名介字守道兖州奉符人也。徂徠魯東山而先生非隱者也。其仕嘗位於朝矣。魯之人不稱其

官而稱其德，以爲徂徠魯之望。先生魯人之所尊，故因其所居山，以配其有德之稱。曰徂徠先生者，魯人之志也。先生貌厚而氣完，學篤而志大。雖在畎畝，不忘天下之憂，以謂時無不可爲，爲之無不至。不在其位，則行其言。吾言用，功利施於天下，不必出乎己。吾言不用，雖獲禍咎，至死而不悔。其遇事發憤，作爲文章，極陳古今治亂成敗，以指切當世賢愚善惡，是是非非，無所諱忌。世俗頗駭其言，由是謗議喧然。而小人尤嫉惡之，相與出力，必擠之死。先生安然不惑不變，曰：「吾道固如是，吾勇過孟賁矣。」不幸遇疾以卒。既卒而姦人有欲以奇禍中傷大臣者，猶指先生以起事，謂其詐死而北走契丹矣。請發棺以驗，賴天子仁聖，察其誣，得不發棺，而保全其妻子。以上滄舉其志事言論及其死後奇禍先生世爲農家，父諱丙，始以仕進，官至太常博士。先生年二十六，舉進士甲科，爲鄆州觀察推官。南京留守推官，御史臺辟主簿，未至，以上書論赦罷不召。秩滿，遷某軍節度掌書記，代其父官於蜀，爲嘉州軍事判官。丁內外艱，去官，垢面跣足，躬耕徂徠之下，葬其五世未葬者七十喪。服除，召入國子監直講。以上敘科第至官國子監直講。是時兵討元昊，久無功，海內重困，天子奮然思欲振起威德，而進退二三大臣，增置諫官御史，以求治之意甚銳。先生躍然喜曰：「此盛事也！雅頌吾職，其可已乎？」乃作慶歷聖德詩，以褒貶大臣，分別邪正，累數百言。詩出，太山孫明復曰：「子禍始於此矣！」明復，先生之師友也。其後所謂姦人作奇禍者，乃詩之所斥也。以上慶歷聖德詩先生自閒居徂徠，後官於南京，常以經術教授。及在太學，益以師道自居。門人弟子從之者甚衆。太學之興，自先生始。其所爲文章，曰某集者若干卷，曰某集者若干卷。其斥佛老時文，則有怪說中國論，曰：「去此三者，然後可以有爲。」其戒姦臣宦女，則有唐鑑，曰：「吾非爲一世監也。」其餘喜怒哀樂，必見於文。其詞博辯雄偉，而憂思深遠。其爲言曰：「學者學爲仁義也，惟忠能忘其身，惟篤於自信者，乃可以力行也。以是行於己，亦以是教於人。」所謂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孟軻揚雄韓愈氏者，未嘗一日不誦於口。思與天下之士，皆爲周孔之徒，以致其君爲堯舜之君，民爲堯舜之民。亦未嘗一日少忘於心。至其遠世驚衆，人或笑之，則曰：「吾非狂癡者也。」是以君子察其行而信其

言，推其用心而哀其志。以上著述及教人風旨。先生直講歲餘，杜祁公薦之天子，拜太子中允。今丞相韓公又薦之，乃直集賢院。又歲餘，始去太學，通判濮州。方待次於徂徠，以慶歷五年七月某日卒於家，享年四十有一。友人廬陵歐陽修，哭之以詩，以謂待彼誘燄熄，然後先生之道明矣。先生既沒，妻子凍餒不自勝。今丞相韓公與河南富公分俸買田以活之。後二十一年，其家始克葬先生於某所。以上直講後歷官及卒葬。將葬，其子師訥與其門人姜潛、杜默、徐遁等來告曰：「誘燄熄矣，可以發先生之光矣，敢請銘。」某曰：「吾詩不云乎？「子道自能久也。」何必吾銘？」遁等曰：「雖然，魯人之志也。」乃爲之銘曰：

徂徠之巖巖，與子之德兮。魯人之所瞻，汶水之湯湯。與子之道兮，逾遠而彌長。道之難行矣，孔孟亦云其遑遑。一世之屯兮，萬世之光。曰吾不有命兮，安在夫桓魋與臧倉。自古聖賢皆然兮，噫子雖毀其何傷。

### 歐陽修孫明復先生墓銘誌

先生諱復，字明復，姓孫氏，晉州平陽人也。少舉進士不中，退居泰山之陽，學春秋，著尊王發微。魯多學者，其尤賢而有道者石介，自介而下，皆以弟子事之。先生年逾四十，家貧不娶。李丞相迪將其弟之女妻之，先生疑焉。介與羣弟子進曰：「公卿不下士久矣，今丞相不以先生貧賤而欲託以子，是高先生之行義也。先生宜因以成丞相之賢名。」於是乃許。孔給事道輔爲人剛直嚴重，不安與人，聞先生之風，就見之。介執杖屨侍左右，先生坐則立，升降拜則扶之，及其往謝也亦然。魯人既素高此兩人，由是始識師弟子之禮，莫不歎嗟之。而李丞相孔給事亦以此見稱於士大夫。以上著其絕學高風。其後介爲學官，語于朝曰：「先生非隱者也，欲仕而未得其方也。」慶歷二年，樞密副使范仲淹資政殿學士富弼，言其道德經術宜在朝廷，召拜校書郎國子監直講。嘗召見邇英閣說詩，將以爲侍講，而嫉之者言其講說多異先儒，遂止。七年，徐州人孔直溫以狂謀捕治，索其家得詩，有先生姓名，坐貶監處州商

稅徙泗州。又徙知河南府長水縣，簽署應天府判官公事，通判陵州。翰林學士趙概等十餘人，上言孫某行爲世法，經爲人師，不宜棄之遠方。乃復爲國子監直講。以上仕止居三歲，以嘉祐二年七月二十四日，以疾卒於家，享年六十有六。官至殿中丞。先生在太學時，爲大理評事，天子臨幸，賜以緋衣銀魚，及聞其喪，惻然。予其家錢十萬。而公卿大夫朋友太學之諸生，相與弔哭，賻治其喪。於是以其年十月二十七日，葬先生於鄆州須城縣盧泉鄉之北扈原。以上卒葬。先生治春秋，不惑傳注，不爲曲說，以亂經；其言簡易，明於諸侯大夫功罪，以考時之盛衰，而推見王道之治亂，得於經之本義爲多。方其病時，樞密使韓琦言之天子，選書吏給紙筆，命其門人祖無擇，就其家得其書十有五篇，錄之藏於祕閣。以上專表其有功春秋先生一子大年，尚幼。銘曰：

聖既歿，經更戰焚，逃藏脫亂，僅傳存。衆說乘之汨其原，怪迂百出雜僞真。後生牽卑習前聞，有欲患之寡攻羣；往往止療以膏薪，有勇夫子闢浮雲。刮磨蔽蝕相吐吞，日月卒復光破昏。博哉功利無窮垠，有考其不在斯文。

### 歐陽修太常博士尹君墓誌銘

君諱源，字子漸，姓尹氏。與其弟洙師魯，俱有名於當世。其論議文章，博學彊記，皆有以過人。而師魯好辯，果於有爲。子漸爲人，剛簡不矜飾，能自晦藏，與人居久而莫知。至其有所發，則人必驚伏。其視世事，若不干其意，已而推其情僞，計其成敗，後多如其言。其性不能容常人，而善與人交，久而益篤。自天聖明道之間，予與其兄弟交，其得於子漸者如此。以上狀其性情器識。其曾祖諱誼，贈光祿少卿；祖諱文化，官至都官郎中，贈刑部侍郎；父諱仲宣，官至虞部員外郎，贈工部郎中。子漸初以祖蔭，補三班借職，稍遷左班殿直。天聖八年，舉進士及第，爲奉禮郎，累遷太常博士。歷知芮城、河陽二縣，簽署孟州判官事。又知新鄭縣，通判涇州、慶州，知懷州。以慶歷五年三月十四日，敏於官。以上先世及歷官卒日。趙元昊寇邊，圍定川堡，大將葛懷敏發涇原兵救之。君遺懷敏書曰：「賊舉其國而來，其利不在

城堡，而兵法有不得而救者。且吾軍畏法，見敵必赴，而不計利害，此其所以數敗也。宜駐兵瓦亭，見利而後動。懷敏不能用其言，遂以敗死。劉渙知滄州，杖一卒，不服渙命，斬之以聞，坐專殺，降知密州。君上書爲渙論直，得復知滄州。范文正公常薦君材，可以居館閣，召試不用，遂知懷州。至期月，大治。以上在官事蹟。是時天子用范文正公，與今觀文殿學士富公武康軍節度使韓公欲更置天下事，而權倖小人不便，三公皆罷去。而師魯與時賢士多被誣枉得罪，君歎息憂悲發憤，以謂生可厭而死可樂也。往往被酒哀歌泣下，朋友皆竊怪之。已而以疾卒，享年五十。至和元年十有二月十三日，其子材葬君於河南府壽安縣甘泉鄉龍澗里。其平時所爲文章六十篇，皆行于世。男四人，曰材、植、機、杼。以上感懷卒葬。嗚呼！師魯常勞其智於事物，而卒蹈憂患以窮死。若子漸者，曠然不有累其心，而無所屈其志，然其壽考亦以不長，豈其所謂短長得失者皆非此之謂歟！其所以然者，不可得而知歟！以上與師魯互勸與篇首相照。銘曰：

有韞于中不以施，一憤樂死其如歸。豈其志之將衰，不然世果可嫉其如斯！

### 歐陽修尹師魯墓誌銘

師魯，河南人，姓尹氏，諱洙。然天下之士，識與不識，皆稱之曰師魯。蓋其名重當世，而世之知師魯者，或推其文學，或高其議論，或多其材能，至其忠義之節，處窮達，臨禍福，無愧於古君子，則天下之稱師魯者，未必盡知之。師魯爲文章，簡而有法，博學彊記，通知古今，長於春秋。其與人言，是是非非，務窮盡道理，乃已，不爲苟止而妄隨，而人亦罕能過也。遇事無難易，而勇於敢爲。其所以見稱於世者，亦所以取嫉於人。故其卒窮以死。以上志節文學。師魯少舉進士及第，爲絳州正平縣主簿，河南府戶曹參軍，邵武軍判官，舉書判拔萃，遷山南東道掌書記，知伊陽縣。王文康公薦其才，召試充館閣校勘，遷太子中允，天章閣待制。范公貶饒州，諫官御史不肯言，師魯上書言仲淹臣之師友，願

得俱貶。貶監郢州酒稅，又徙唐州。遭父喪，服除，復得太子中允，知河南縣。趙元昊反，陝西用兵，大將葛懷敏奏起爲經略判官。師魯雖用懷敏辟，而尤爲經略使韓公所深知。其後諸將敗於好水，韓公降知秦州，師魯亦徙通判濠州。久之，韓公奏，得通判秦州，遷知涇州，又知渭州，兼涇原路經略部署，坐城水洛，與邊將異議，徙知晉州，又知潞州。爲政有惠愛，潞州人至今思之。累遷官，至起居舍人，直龍圖閣。以上歷官。師魯當天下無事時，獨喜論兵，爲敍燕息戍二篇行於世。自西兵起，凡五六歲，未嘗不在其間。故其議論益精密，而於西事尤習其詳。其爲兵制之說，述戰守勝敗之要，盡當今之利害。又欲訓士兵，代戍卒，以減邊用，爲禦戎長久之策，皆未及施爲。而元昊臣，西兵解嚴，師魯亦去而得罪矣。然則天下之稱師魯者，於其材能，亦未必盡知之也。以上論兵材略。初，師魯在渭州，將吏有違其節度者，欲按軍法斬之而不果。其後吏至京師，上書訟師魯，以公使錢貸部將，貶崇信軍節度副使，徙監均州酒稅。得疾，無醫藥，昇至南陽求醫。疾革，憑几而坐，顧稚子在前，無甚憐之色。與賓客言，終不及其私。享年四十有六以卒。以上貶官病卒。師魯娶張氏，某縣君，有兄源，字子漸，亦以文學知名。前一歲卒。師魯凡十年間，三貶官，喪其父，又喪其兄。有子四人，連喪其三。女一，適人亦卒。而其身終以貶死。一子三歲，四女未嫁。家無餘貲，客其喪于南陽，不能歸。平生故人，無遠邇皆往賻之。然後妻子得以其柩歸河南。以某年某月某日，葬于先塋之次。以上兄弟妻子。余與師魯兄弟交，嘗銘其父之墓矣。故不復次其世家焉。銘曰：

藏之深，固之密，石可朽，銘不滅。

歐陽修梅聖俞墓誌銘

嘉祐五年，京師大疫。四月乙亥，聖俞得疾，臥城東汴陽坊。明日，朝之賢士大夫，往問疾者，騶呼屬路不絕。城東之人，市者廢，行者不得往來，咸驚顧相語曰：「茲坊所居大人誰耶？何致客之多也！」居八日癸未，聖俞卒。於是賢士

大夫又走弔哭如前日益多。而其尤親且舊者，相與聚而謀其後事。自丞相以下，皆有以賻卹其家。粵六月甲申，其孤增載其柩南歸，以明年正月丁丑葬於宣州陽城鎮雙歸山。以上病及卒，聖俞字也，其名堯臣，姓梅氏，宣州宣城人也。自其家世頗能詩，而從父詢以仕顯，至聖俞遂以詩聞。自武夫貴戚童兒野叟，皆能道其名字，雖妄愚人不能知詩義者，直曰：「此世所貴也，吾能得之。」用以自矜。故求者日踵門，而聖俞詩遂行天下。其初喜爲清麗間施平淡，久則涵演深遠，間亦琢刻以出巧怪，然氣完力餘，益老以勁。其應於人者多，故辭非一體。至於他文章皆可喜，非如唐諸子號詩人者，僻固而狹陋也。聖俞爲人，仁厚樂易，未嘗忤於物，至其窮愁感憤，有所罵譏笑謔，一發於詩。然用以爲讎而不怨，可謂君子者也。以上詩初在河南，王文康公見其文，歎曰：「二百年無此作矣！」其後大臣屢薦宜在館閣，嘗一召試，賜進士出身。餘輒不報。嘉祐元年，翰林學士趙概等十餘人，列言於朝曰：「梅某經行修明，願得留與國子諸生講論道德，作爲雅頌，以歌詠聖化。」乃得國子監直講。三年冬，祿於太廟，御史中丞韓絳言：「天子且親祠，當更制樂章，以薦祖考。惟梅某爲宜。」亦不報。聖俞初以從父廕，補太廟齋郎，歷桐城、河南、河陽三縣主簿，以德興縣令，知建德縣，又知襄城縣，監湖州鹽稅，簽署忠武鎮安兩軍節度判官，監永濟倉，國子監直講，累官至尚書都官員外郎。嘗奏其所撰唐載二十六卷，多補正舊史闕繆，乃命編修唐書。書成，未奏而卒，享年五十有九。以上仕官遇合，曾祖諱遠，祖諱邈，皆不仕。父諱讓，太子中舍致仕，贈職方郎中。母曰仙遊縣太君束氏。又曰清河縣太君張氏。初娶謝氏，封南陽縣君。再娶刁氏，封某縣君。子男五人，曰增，曰堦，曰龜兒。一早卒。女二人，長適太廟齋郎薛通，次尚幼。以上先世子女。聖俞學長於毛詩，爲小傳二十卷，其文集四十卷，注孫子十三篇。余嘗論其詩曰：「世謂詩人少達而多窮，蓋非詩能窮人，殆窮者而後工也。」聖俞以爲知言。以上敘其著作而歸重於詩銘曰：

不戚其窮，不因其鳴，不躓于艱，不履于傾。養其和平，以發厥聲；震越渾鏗，衆聽以驚。以揚其清，以播其英；以成其名，以告諸冥。

歐陽修湖州長史蘇君墓誌銘

故湖州長史蘇君，有賢妻杜氏，自君之喪，布衣蔬食，居數歲，提君之孤子，斂其平生文章，走南京，號泣于其父曰：「吾夫屈於生，猶可伸於死。」其父太子太師，以告於子，子爲集次其文而序之，以著君之大節，與其所以屈伸得失，以深誚世之君子，當爲國家樂育賢材者，且悲君之不幸。其妻卜以嘉祐元年十月某日，葬君于潤州丹徒縣義里鄉檀山里石門村。又號泣于其父曰：「吾夫屈於人間，猶可伸於地下。」於是杜公及君之子泌，皆以書來乞銘以葬。以上斂其妻先求集序次求墓銘君諱舜欽，字子美，其上市居蜀，後徙開封，爲開封人。自君之祖諱易簡，以文章有名。太宗時，承旨翰林爲學士，參知政事，官至禮部侍郎。父諱耆，官至工部郎中，直集賢院。君少以父廕，補太廟齋郎，調滎陽尉，非所好也。已而鎖其廳去，舉進士中第，改光祿寺主簿，知蒙城縣。丁父憂，服除，知長垣縣，遷大理評事，監在京樓店務。以上先世官階。君狀貌奇偉，慷慨有大志，少好古，工爲文章，所至皆有善政。官於京師，位雖卑，數上疏論朝廷大事，敢道人之所難言。范文正公薦君，召試得集賢校理。自元昊反，兵出無功，而天下殆於久安，尤困兵事。天子奮然用三四大臣，欲盡革衆弊以紓民。於是時范文正公與今富丞相多所設施，而小人不便，願人主方信用，思有以撼動，未得其根。以君文正公之所薦，而宰相杜公壻也，乃以事中君。坐監進奏院祠神，奏用市故紙錢會客，爲自盜除名，君名重天下。所會客，皆一時賢俊，悉坐貶逐，然後中君者喜曰：「吾一舉網盡之矣！」其後三四大臣相繼罷去，天下事卒不復施爲。君攜妻子居蘇州，買水石作滄浪亭，日益讀書，大涵肆於六經，而時發其憤悶於詩歌，至其所激，往往驚絕。又喜行草書，皆可愛。故其雖短章醉墨，落筆爭爲人所傳。天下之士聞其名而慕見其所傳而喜，往揖其貌而竦聽其論，而繼以服久與其居而不能捨以去也。以上罷官後著作文字居數年，復得湖州長史。慶曆八年十二月某日，以疾卒於蘇州，享年四十有一。君先娶鄭氏，後娶杜氏，三子，長曰泌，將作監主簿，次曰液，曰激，二女，長

適前進士趙紘；次尙幼。以上病卒家屬。初君得罪時，以奏用錢爲盜，無敢辯其寃者。自君卒後，天子感悟，凡被逐之臣，復召用，皆顯列於朝。而至今無復爲君言者，宜其欲求伸於地下也。宜子述其得罪以死之詳，而使後世知其有以也。既又長言以爲之辭，庶幾並寫予之所以哀君者。其辭曰：

謂爲無力兮，孰擊而去之？謂爲有力兮，胡不反子之歸？豈彼能兮，此不爲善言譽而不進兮？一毀終世以顛隳，荒孰問兮，杳難知。嗟子之中兮，有韞而無施；文章發耀兮，星日光輝。雖冥冥以掩恨兮，宜昭昭以永垂！

### 歐陽修石曼卿墓表

曼卿諱延年，姓石氏，其上世爲幽州人。幽州入于契丹，其祖自成，始以其族間走南歸。天子嘉其來，將祿之，不可。乃家於宋州之宋城。父諱補之，官至太常博士。幽燕俗勁武，而曼卿少亦以氣自豪，讀書不治章句，獨慕古人奇節，偉行非常之功，視世俗屑屑無足動其意者。自顧不合於時，乃一混於酒，然好劇飲大醉，頽然自放。由是益與時不合，而人之從其游者，皆知愛曼卿落落可奇，而不知其才之有以用也。以上渾舉其氣節材略。年四十八，康定二年二月四日，以太子中允祕閣校理卒於京師。曼卿少居進士不第，真宗推恩，三舉進士，皆補奉職。曼卿初不肯就，張文節公素奇之，謂曰：「母老乃擇祿耶？」曼卿巽然起就之，遷殿直。久之，改太常寺太祝，知濟州金鄉縣。嘆曰：「此亦可以爲政也。」縣有治聲。通判乾寧軍，丁母永安縣君李氏憂，服除，通判永靜軍，皆有能名。充館閣校勘，累遷大理寺丞，通判海州，還爲校理。以上皆階。莊獻明肅太后臨朝，曼卿上書，請還政天子。其後太后崩，范諷以言見幸，引嘗言太后事者，遽得顯官，欲引曼卿，曼卿固止之，乃已。自契丹通中國，德明盡有河南，而臣屬，遂務休兵養息，天下晏然，內外弛武三十餘年。曼卿上書言十事，不報。已而元昊反，西方用兵，始思其言，召見，稍用其說。籍河北河東陝西之民，得鄉兵數十萬。曼卿奉使籍兵河東，還稱旨，賜緋衣銀魚。天子方思其才，而且病矣。以上兩言大事後皆見用。既而聞邊

將有欲以鄉兵捍賊者，笑曰：「此得吾蠱也。夫不教之兵，勇怯相雜，若怯者見敵而動，則勇者亦率而潰矣。今或不暇教，不若募其敢行者，則人人皆勝兵也。」其視世事，蔑若不足爲，及聽其施設之方，雖精思深慮，不能過也。狀貌偉然，喜酒自豪，若不可繩以法度。退而質其平生趨舍大節，無一悖於理者。遇人無賢愚，皆盡忻懽，及可否天下是非善惡，當其意者無幾人。以上論論兵而述其外，說有不能盡其心述者三事。其爲文章，勁健稱其意氣。有子濟，滋，天子聞其喪，官其一子，使祿其家。既卒之三十七日，葬於太清之先塋，其友歐陽修表於其墓曰：

嗚呼！曼卿寧自混以爲高，不少屈以合世，可謂自重之士矣。士之所負者愈大，則其自顧也愈重；自顧愈重，則其合愈難。然欲與其大事，立奇功，非得難合自重之士，不可爲也。古之魁雄之人，未始不負高世之志，故寧或毀身汚迹，卒困於無聞。或老且死而幸一遇，猶克少施於世。若曼卿者，非徒與世難合，而不克少有所施，亦其不幸不得至乎中壽，其命也夫。其可哀也夫。

### 歐陽修瀧岡阡表

嗚呼！惟我皇考崇公，卜吉於瀧岡之六十年，其子修始克表於其阡，非敢緩也，蓋有待也。修不幸，生四歲而孤。太夫人守節自誓，居貧自力於衣食，以長以教，俾至於成人。太夫人告之曰：「汝父爲吏，廉而好施與，喜賓客，其俸祿雖薄，常不使有餘。曰：『毋以是爲我累。』故其亡也，無一瓦之覆，一壠之植，以庇而爲生，吾何恃而能自守邪？吾於汝父，知其一二，以有待於汝也。自吾爲汝家婦，不及事吾姑，然知汝父之能養也。汝孤而幼，吾不能知汝之必有立，然知汝父之必將有後也。吾之始歸也，汝父免於母喪，方逾年歲時祭祀，則必涕泣曰：『察而豐，不如養之薄也。』間御酒食，則又涕泣曰：『昔常不足，而今有餘，其何及也？』吾始一二見之，以爲新免於喪適然耳。既而其後常然，至其終身未嘗不然。吾雖不及事姑，而以此知汝父之能養也。汝父爲吏，嘗夜燭治官書，屢廢而歎。吾問之，則曰：「

此死獄也！我求其生不得爾。」吾曰：「生可求乎？」曰：「求其生而不得，則死者與我皆無恨也，矧求而有得耶？以其有得，則知不求而死者有恨也。夫常求其生，猶失之死；而世常求其死也。」回顧乳者抱汝而立於旁，因指而歎曰：「術者謂我歲行在戌，將死，使其言然，吾不及見兒之立也！後當以我語告之。」其平居教他子弟，常用此語。吾耳熟焉，故能詳也。其施於外事，吾不能知；其居於家，無所矜飾，而所爲如此，是真發於中者邪？嗚呼！其心厚於仁者邪？此吾知汝父之必將有後也！汝其勉之！夫養不必豐，要於孝；利雖不得溥於物，要其心之厚於仁。吾不能教汝，此汝父之志也。」修泣而志之，不敢忘。以上太夫人述崇公之盛德遺訓，先公少孤力學，咸平三年進士及第，爲道州判官。泗綿二州推官，又爲泰州判官。享年五十有九，葬沙溪之瀧岡。以上崇公科第官階。辛卯太夫人姓鄭氏，考諱德儀，世爲江南名族。太夫人恭儉仁愛而有禮，初封福昌縣太君，進封樂安、安康、彭城三郡太君。自其家少微時，治其家以儉約，其後常不使過之，曰：「吾兒不能苟合於世，儉薄所以居患難也。」其後修貶夷陵，太夫人言笑自若，曰：「汝家故貧賤也，吾處之有素矣。汝能安之，吾亦安矣。」以上太夫人盛德遺訓。自先公之亡二十年，修始得祿而養。又十有二年，列官於朝，始得贈封其親。又十年，修爲龍圖閣直學士、尚書吏部郎中，留守南京。太夫人以疾終於官舍，享年七十有二。又八年，修以非才入副樞密，遂參政事。又七年而罷。自登二府，天子推恩，褒其三世。蓋自嘉祐以來，逢國大慶，必加寵錫。皇曾祖府君累贈金紫光祿大夫、太師中書令、曾祖妣累封楚國太夫人，皇祖府君累贈金紫光祿大夫、太師中書令、尚書令，祖妣累封吳國太夫人，皇考崇公累贈金紫光祿大夫、太師中書令、尚書令，皇妣累封越國太夫人。今上初郊，皇考賜爵爲「崇國公」。太夫人進號魏國。以上自敘祿位親得爵封。於是小子修泣而言曰：「嗚呼！爲善無不報，而遲速有時，此理之常也。惟我祖考積善成德，宜享其隆，雖不克有於其躬，而賜爵受封，顯榮褒大，實有三朝之錫命，是足以表見於後世，而庇賴其子孫矣。」乃列其世譜，具刻於碑，旣又載我皇考崇公之遺訓，太夫人之所以教，而有待於修者，並揭於阡，俾知夫小子修之德薄能鮮，遭時竊位，而幸全大節，不辱其先者，其求有

自。以上著立表之意。

王安石泰州海陵縣主簿許君墓誌銘

君諱平，字秉之，姓許氏。余嘗譜其世家，所謂今泰州海陵縣主簿者也。君既與兄元相友愛，稱天下而自少卓犖不羈，善辯說，與其兄俱以智略爲當世大人所器。寶元時，朝廷開方略之選，以招天下異能之士，而陝西大帥范文正公、鄭文肅公爭以君所爲書以薦。於是得召試爲太廟齋郎。已而選泰州海陵縣主簿。貴人多薦：「君有大才可試以事，不宜棄之州郡。」君亦常慨然自許，欲有所爲。然終不得一用其智能以卒。噫！其可哀也已！士固有離世異俗，獨行其意，罵讖笑侮，困辱而不悔；彼皆無衆人之求，而有所待於後世者也。其齟齬固宜。若夫智謀功名之士，窺時俯仰，以赴勢物之會，而輒不遇者，乃亦不可勝數。辨足以移萬物，而窮於用說之時；謀足以奪三軍，而辱於右武之國；此又何說哉！嗟乎！彼有所待而不悔者，其知之矣。君年五十九，以嘉祐某年某月某甲子，葬真州之揚子縣甘露鄉某所之原。夫人李氏，子男瓌，不仕。璋，真州司戶參軍。琦，太廟齋郎。琳，進士。女子五人，已嫁二人。進士周奉先，泰州泰興令。陶舜元，銘曰：

有拔而起之，莫擠而止之。嗚呼！許君而已於斯，誰或使之？

王安石王深父墓誌銘

吾友深父，書足以致其言，言足以遂其志，志欲以聖人之道爲己任，蓋非至於命弗止也。故不爲小廉曲謹，以投衆人耳目，而取舍進退去就，必度於仁義。世皆稱其學問文章行治，然真知其人者不多，而多見謂迂闊不足趣時合變。嗟乎！是乃所以爲深父也。令深父而有以合乎彼，則必無以同乎此矣。嘗獨以謂天之生夫人也，殆將以壽考